



火

(小小小说)

□ 电信学院 张振阳

连我也记不清那是多少年前，只记得当时我放荡且无知，每天走在满是尘土的道路上，从不在乎终点在何方。看见无数人从我身边经过，我有时会停下来给背柴的老人搭一把手，有时会停下来看小孩嬉戏，我向他们询问他们的故事，他们总是挥挥手或闭口不言，仿佛背负的苦难早已把他们压垮。

于是我向他们询问附近有无山村，他们把手指向半山腰的房屋，也正是那片地方，让我的纸笔终于有了用武之地。

这是我平生第一次上山，我先把我的旅行包寄存在山脚下的旅馆，旅馆老板好奇地问我上山干什么，因为正值初夏时节，山上除了蛇虫，并没有什么吸引人的东西。

我回答找人，老板一脸迟疑，但终究没有说话。

虽说是初夏时节，但拾级而上，树林中隐隐也有混着草木清香的凉风吹来，有的地方没有阶梯，只好手脚并用爬上去。听着潺潺的流水声，我的心里逐渐平静，看来这个地方的确适合居住。

山重水复柳暗花明之间，我的眼前映现出一片平整的土地，它与周围的林地截然不同，林地仿佛成了它的天然屏障。一个少年正埋头收拾土地，他的背后是三间平整的茅草屋。

“外婆，来人了！”看到我后，他叫道。从屋子里走出来一位老人，瘦小但不至于枯槁，看起来也算是神采奕奕。她招呼少年：“水生，去屋里倒点水，再拿点煎饼。”

少年走进屋内，等再出来，一手提着茶壶，一手抓着煎饼。

我和那位老人已经并排坐到了整理好的田垄上，她甚至没问我的来历，只把我当做客人。茶水混着煎饼倒有一番不一样的风味，抑或是上山劳累了，我似乎忘记了我来时的目的，大口嚼着煎饼，问答也是一断一续的。

“这房子是你亲手建的吗？”

“对啊，第一间房子是四十年前，建好之后着了一场大火，修好了也闲着了。第二间房子是三十五年前，生完水生妈之后又来了一场大火，第三间是水生来了以后建的，我也忘了几年前了。”

“您很奇怪，以前的事记得清清楚楚，离得近的事却模糊不清。”

“不是我奇怪，有些事只有想明白才能记得住。”

老人应该也是耐不住寂寞了，她的话匣子也徐徐打开。

“那是四十年前，我以一头羊一头牛的价格被我爹卖给了隔壁村的张小二，他整天不是喝大酒，就是出去耍牌。白天我干地里的活，晚上还要做饭。这样的日子过了不到两年，有天晚上，他喝酒回来，躺在床上睡觉，我太累了，以至于在灶台边打起了盹。再睁开眼，已经是火海了，我侥幸被村民们救了下来，而他因为喝醉酒，身上爬满了火焰，惊慌奔逃下摔下了山。”

“不幸中的万幸。”我尴尬地陪着笑，手里的笔也开始慢慢地记录。

水生跑到了田垄的另一边，我把茶壶递给他，他灌了两口水，撸起袖子接着干活，他似乎不爱说话。

“后来我遇见了一个上山的知青，和他结了婚，住了好多年，生了一个女儿。”

“没了？”我头一歪。

“他来的时候戴着方方的眼镜，淡蓝色的衬衫，只不过后来被我洗得越来越素，他很爱我，经常晚上读书哄我睡觉，虽然有时候吃不饱饭，但我觉得日子很开心。他怕我上山下山有危险，还凿了很多阶石阶。我们有一个女儿，也就是水生他妈，虽然我也不知道她什么时候回来。再后来就又是一场大火，只记得他来回火场好几次，我根本拦不住他，拿出了他珍藏的书，拿出了很多东西，但是唯独没拿出他的身份证明，所以我也不知道他确切住在哪里，只知道是南方某个大城市，到现在可能他的家人还在找他。我本来想自尽，但女儿突然回来，扔下水生就又走了，所以我只能拿上吊的绳子背了一捆柴给水生煮饭吃。”

“所以你喜欢水生的妈妈回来吗？”我问出这句话就感到了后悔，因为这句话听起来十分愚蠢。

“哈哈，等她想明白就会回来了。人如果什么都不想要，会死得很惨，人如果想要太多，也会死得很惨。所以小伙子，我请问你，当你的房子着火的时候你要怎么办？”

“救火，啊不对，先拿钱吧，嘶。”我咬着笔头，一时间也想不出来更好的回答。

“都不对，你要拿上你最珍贵的东西跑出来，然后看房子静静地燃烧，那是绝美的风景。或者自己先跑出来，因为有时候最珍贵的是你自己。”

我哑然失笑，觉得这位老太太有点精神恍惚，或许是太长时间没人说话的原因吧。

我忽然发觉太阳已经不知不觉来到了西方，不知什么缘故，三间茅草屋的后面出现了映满天空的红霞，炽热如火，仿佛要把茅草屋吞噬。我看见水生停下手中的活计，向山下望去，他在等待着他的妈妈。老人从田垄上站起身，望向天空，她在等待她的爱人。

我拿着写满了文字的笔记本，缓缓走向山下的旅馆。可当我回头再看时，山上的茅草屋竟然消失不见，甚至连一根稻草也没有，只剩下一片荒芜与黑暗。

我揉了揉眼睛，怀疑自己是不是产生了幻觉。

第二天，我调整好状态，背上背包，与旅馆老板做着告别。

“小伙子，你是去做啥去了，昨天上山，这么晚才下来。”

“我去山上拜访了一对祖孙。”

“可山上根本没人住啊。”

我赶紧掏出了我的笔记本，上面一个字也没有。

留存记忆的方式

□ 文法学院 夏金融

从费孝通先生的《乡土中国》中我读出，时间的阻碍先靠记忆解决，如果环境经常变动，记忆不够用，就需要文字等外在的东西帮助。但在乡土社会，人们的工作模式和生活经验在世世代代中反复重演，环境很少变动，记忆甚至是多余的。

我有时候会想留存记忆的方式有什么呢？不光有文字，听到的音乐、闻到的气味、偶然一句话、看到的风景都能勾起我们的记忆，从前拍摄的照片、录像、语音又让我们“穿越”到记录的回忆中。

暑假的时候，我们社团五个人来到沂蒙革命老区沂水县的沂蒙山革命根据地拍摄社会实践作品。

“石墙上斑驳的弹孔，诉说着曾经的牺牲与信仰；沂蒙给予我们的答案，不止于历史的回响，它更写在今天乡亲们淳朴而坚韧的笑脸上，写在青山绿水间焕发的新生里，写在新时代‘沂蒙精神’的接续奋斗中！沂蒙山这片土地告诉我们，最坚定的力量是人民，最伟大的胜利是传承。山河为证，初心不变，各位观众，沂蒙山革命根据地的故事在这里就要与大家说再见了。再见，是为了更好的遇见。”

我对着镜头一字不差地完成了拍摄，五个人激动地抱在一块。

露露说：“我们的素材终于拍摄好了，剩下的就看我们的了，保证让我们的项目完美收官！”

正当我们要走的时候，有个管理员忽然叫住我们说，电视台邀请了一位“名人”在纪念馆的讲堂做访谈，电视直播，问我们有没有时间去听一听。

露露说着：“叔叔，你为什么邀请我们啊？”

此言一出，大家都笑了。

管理员得意地说道：“因为你们是大学生啊！你们要多了解我们沂蒙老区的故事，把我们沂蒙的故事好好传扬！”

大家有说有笑地往讲堂走。讲堂不大，大概也就坐三四十个人的样子。我们五个去的时候里面只有调试设备的工作人员，我们近水楼台先得月，挑了离舞台距离绝佳的座位，等着访谈开始。讲堂里陆陆续续走进观众，进来的有历经半生的游客、“娃娃”的夫妻、“爷爷奶奶辈”的当地人、几个管理人员。人差不多到齐之后，我环视一圈，除了在场的小朋友就我们五个最年轻了。我们五个穿着从学校领的红马甲，还一度被认为是志愿者。

访谈开始，在主持人的介绍下，在观众们的掌声中，“名人”出现了。

在访谈开始前，我以为主角是一个有名气的书画家，或者是从沂蒙走出去的文学家，或者是履历丰富的教授、专家。没想到是一个五十岁左右穿着朴素的妇女扶着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奶奶走进来，奶奶脸上沟壑般的皱纹和苍老皴裂的手告诉我，她是来自沂蒙山区的一位普通的、辛苦操劳一生的劳动妇女。

主持人介绍完人物后开始了今天的访谈，主题是“记忆里的奋斗岁月”。

我在台下很惊讶，已经八十四岁的奶奶精神矍铄，讲起话来声音洪亮底气足，讲起故事来手上的动作也很灵活。我对长寿的老人很敬爱，对长寿又健壮的老人更是敬佩。

“俺沂蒙这边，那年打仗的时候，不少主席、司令都在沂蒙指挥，我那个大哥，我反正没见过，俺娘说送去打仗了，没信了，俺娘走的时候，还一直念着俺那个哥哥。”奶奶讲到这低下了头，几秒钟之后又抬起头来说，“俺下面还有个弟弟，比我小嘞，送去当兵嫌太小了不能要。现在在家活蹦乱跳的，哈哈哈哈哈……”

“我听俺娘说，打仗那个时候，真是一粒米做军

粮，一尺布做军装，男的推着那小独轮子车去给解放军送吃的喝的穿的，不能饿着他们，不然怎么打仗？下大雨河水的水都溢出来，女的就拿着家里的门板跳水里搭桥，有些人到最后都没留下个孩子。家里有什么事周围邻居都互相帮衬着。等打赢了仗，有些人回去都找不着家门口了，门都卸下来了，上哪找去！咱沂蒙人都是好样的啊，还有什么时候比那个时候难啊！熬到新中国成立了，分了地，大家伙都高兴地说‘毛主席万岁’。”

奶奶在椅子上端了端身子开始讲道：“我十来岁就跟俺娘下地干活，干活的时候俺娘喜欢哼着两句，我也有样学样跟着哼着歌干活。吃大锅饭，挣公分，交公粮。我这一辈子长在山里，孩他爹干活伤着了，我送闺女去城里（县城）上学的时候出去过，我自己走了快两天才走回家，不认识路啊。赶我走到家，村里人正准备出去找我，哈哈哈哈哈……”奶奶顿了一下接着说，“再穷不也得让他们念书，不是念书的料趁早下来干活。”讲到这，奶奶的眼里有光了，一脸骄傲的神态。

“唉。”一声叹息让我这心里揪了一下。

奶奶继续说道，“就是有一年下了场大雨，把屋冲（毁）了，一个屋，两代人攒下的啊！打地基，糊墙，草、木头，全村人来帮忙，一下子冲没了，差点砸死俺。哎！其实我有福，我活到现在，住着亮堂堂的砖房，重孙子也有了，还能坐着车去城里住。什么新鲜物都见着了，还能看着人打电话。哎呀，我那个老头子就没我这么有福了……”

“他先去那边给我盖屋了。”说完这句话，奶奶眼里闪烁着泪花。

主持人打开话筒，开始做访谈总结。讲堂里，从老奶奶开始讲述，除了掌声之外，再也没有其他声音。就连讲堂里的小孩子都没有哭闹。

最后，主持人说道：“奶奶，您从小跟着自己母亲学唱歌，您能唱几句给我们听吗？”

奶奶的女儿在她耳边说完后，奶奶说：“可以啊！”

她让女儿把自己的领夹麦克风关掉，站起来唱道：“人人那个都说哎，沂蒙山好，沂蒙那个山上哎，好风光……”

奶奶的歌声里没有精雕细琢的技巧，也没有磅礴恢宏的伴奏，但是这歌声，淳朴、厚重，仿佛是从历史深处涌出的溪流，带着那个年代的纯粹与沂蒙山的泥土气息，流淌进了在座每个人的心里。

奶奶唱完三四句后，主持人说道：“奶奶起个头，我们大家一块唱这个。”

奶奶说：“好啊！一、二！人人那个都说哎……”

不知道为什么，这首歌我从小听到大，但是我一张嘴，就开始哽咽。我打开手机，拍了一张奶奶唱歌的实况照片。

留存记忆的方式有很多种，文字的意义在于把感受凝固，影像的意义在于把尽兴记录，无论哪种方式，都证明了，我来到人间走过一趟。

第十一封信

(小小小说)

□ 能源学院 宁阳

林怡彤推开面前的门，迎面吹来一股书卷与草木混合的香气。她本以为自己的新工作会很棘手，却没想到是在这种宁静雅致的环境中进行。

工资很高，所以林怡彤自然而然地认为陪伴的会是一位脾气古怪的老人，却没想到是一位温文尔雅的退休教授。陈教授时而练字，时而侍弄花草，唯一一点就是记性不太好，转瞬即忘。但林怡彤总觉得这也不至于让介绍工作的人一时半会儿说不清楚情况，只是说雨天让她一定在。

一个平常的午后，林怡彤照常陪陈教授下棋，练字，也时而向陈教授回答自己是谁。忽而，天空中淅淅沥沥开始下雨了，林怡彤想起那句雨天一定要在，便开始格外关注陈教授。一开始陈教授并无异常，依旧读书看报，随着时间一点一滴过去，外边的雨也慢慢下大，陈教授的脸上多了几分担忧，视线也会经常地在窗外和墙上钟表游移，慢慢地急躁起来。

钟表叮的一声响了，陈教授心中的某根弦好像突然紧绷了。

“信，我的信呢，我给夫人的信还没有寄出去”陈教授颤抖着翻遍书桌的每个角落，林怡彤尝试安抚他，握住他发抖的手，她在陈教授的眼中看到了害怕失去一切的恐惧。“外边下雨了，夫人还在车站，我答应去接她的，她还在等我，我搬家了，她不知道……”陈教授说着说着眼中的泪便再无法控制。

“陈教授，信纸在这儿，您说，我来替您写好不好？”陈教授年纪大了，手早已无法控制笔了，虽然每天都会练字，但好像再也写不出完整的字了……

陈教授混沌的目光马上聚焦在林怡彤手中的笔上，

像是迷途的航船终于看到了云层下的北极星。

“夫人，见字如面。”

“外面又下雨了，你今天还会感到冷吗，是我的错，以后无论什么时候我一定早去接你。”他说着说着声音便沙哑了起来，好像在诉情，又好像在懊悔。

“最近又梦到你了，梦到你到在车站，穿着蓝白色旗袍，被风吹得蜷缩起来，发梢也湿了，可你却笑着对我说，我知道你一定会来……”

林怡彤缓缓写下，她觉得自己好像不是在代笔写信，而是在追溯一场跨越了多年的思念。

“望你，一切安好，等我。”

当最后一个字落笔，陈教授才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他小心翼翼地接过信纸，极其认真地折好，那专注的神情，像是在完成一项神圣的仪式。然后，他走向书架，从最高处取下那个深蓝色的、绒面已经磨损的笔记本。他没有立刻放进去，而是摩挲着封面，慢慢打开，轻轻地放了进去。里面，整整齐齐地贴着十封信。笔迹，从最初的力透纸背、潇洒飞扬，到后来的微微颤抖，再到最近几封，笔画已显歪斜，墨迹断续，甚至有些已经无法辨别。仿佛一部无声的编年史，记录着一种情感如何与时间抗争。

第一封，在他妻子去世后第一个月：“夫人，他们都说你走了，我不信。屋里还有你的气息，我昨日还在厨房为你熬药……”

第三封，第二年：“今日在街上，看到一个背影极像你的人，我追了三条街，才发现认错了人。站在人来人往的街口，我突然明白，这世上熙熙攘攘，可我再也找不到你了。”

第五封：“夫人，今天下雨，我去车站接你了，你怎么

不在？都是我的错，你能不能回来看看我。”

第七封，笔迹已显凌乱：“夫人，我今日翻看旧照，竟有些恍惚。我好像……快要记不清你的声音了。这比死亡更让我恐惧。”

第十封，几乎是用尽全力在书写，字大而歪斜：“夫人，雨。记得带伞。等我。”

而她刚才代笔写下的，是第十一封。

泪水无声滑落。林怡彤终于明白，这不是一种病理性的遗忘，而是一种深植于灵魂的、浪漫而悲伤的执念。他将将对妻子早逝的无尽遗憾，将对那次车站淋雨的永恒愧疚，凝结成了一个重复的仪式。他并非神志不清，而是心甘情愿地，年复一年，活在这个没能早早去接妻子导致夫人落下病根的这个雨天。

他用自己的方式，在一个又一个雨天，搭建了一座只属于他们两人的、穿越时空的邮局——

给你的信，你收到了吗？我年复一年地写信，只是想让我自己不要忘记你，也请你不要忘记我，夫人，等我。

